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5-018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实施日期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7 号和解释第 18 号进行的相应变更，属于“上市公司按照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7 号和解释第 18 号的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